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5
债券代码：128117　　债券简称：道恩转债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转股价格：人民币 27.99 元/股

转股期限：2021 年 1 月 8 日至 2026 年 7 月 1 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23 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608 号）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 日公开发行了 3,6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3.6 亿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632 号”文同意，公司 3.6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道恩转债”，债券代码“128117”。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为 2021 年 1 月 8 日至 2026 年 7 月 1 日，初始转股价格为 29.32 元/股。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407,027,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46 元（含税）。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9.32 元/股调整为 29.0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0 年 9 月 24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3）。

2、2020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一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 2020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2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截至 2021 年 1 月 4 日，公司 A 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 953,226 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9.07 元/股调整为 29.03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1 月 6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3、公司已于 2021 年 1 月办理完成了 2 名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合计注销 1 万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不变仍为 29.03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4、2020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一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 2020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2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 2021 年 1 月 5 日至 2021 年 5 月 19 日，公司 A 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 17.275 股；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407,990,5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9.03 元/股调整为 28.83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5 月 26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

5、2020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一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 2020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2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 2021 年 8 月 24 日至 2021 年 9 月 11 日，公司 A 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 174,749 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8.83 元/股调整为 28.82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9 月 13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0）。

6、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办理完成了 5 名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合计注销 11.48 万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8.82 元/股调整为 28.83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11 月 23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6）。

7、2021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二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 2021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2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 2021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2 年 1 月 4 日，公司 A 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 1,204,200 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8.83 元/股调整为 28.7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1 月 6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8、2021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二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 2021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2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 2022 年 1 月 5 日至 2022 年 4 月 5 日，公司 A 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 195,400 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8.78 元/股调整为 28.7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4 月 7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9、2021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二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 2021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2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 2022 年 4 月 6 日至 2022 年 5 月 24 日，公司 A 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 19,400 股。

根据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409,470,78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5 元（含税）。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8.77 元/股调整为 28.71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6 月 2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10、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23 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22,773,504 股新股。公司实际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37,415,128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 20.62 元。公司已于 2022 年 7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相关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8.71 元/股调整为 28.03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7 月 26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11、2022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三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 2022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2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3 年 1 月 3 日，公司 A 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 682,050 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8.03 元/股调整为 28.00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1 月 5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12、2022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三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 2022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2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 2023 年 1 月 4 日至 2023 年 3 月 23 日，公司 A 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 169,300 股。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办理完成了 4 名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合计注销 1.8 万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0.004%，回购价格为 4.936 元/股，回购价款共计 88,848 元。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8.00 元/股调整为 27.9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3 月 27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二、可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3 年第一季度，“道恩转债”因转股减少 13,000 元（130 张），转股数量为 461 股；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累计已有 1,461,900 元（14619 张）道恩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 51,378 股。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道恩转债”剩余可转债余额为 358,538,100 元（3,585,381 张）。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2022 年 12 月 30 日）		本次转股期间股份变动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2023 年 3 月 31 日）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5,246,703	21.28	-35,032,636	60,214,067	13.4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52,350,842	78.72	35,246,147	387,596,989	86.55
三、股份总数	447,597,545	100.00	213,511	447,811,056	100.00

注：2022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 2022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2 日，公司激励对象行权导致公司股本发生变动。

公司已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办理完成了 4 名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合计注销 18,000 股。

三、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道恩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咨询部门：公司证券部

咨询电话：0535-8866557

四、备查文件

1、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

2、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道恩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4 日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6
债券代码：128117　　债券简称：道恩转债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宋慧东先生、蒋文朋先生，董事、总经理田洪池先生，常务副总经理王泽方先生，副总经理吴迪女士、赵祥伟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有庆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谭健明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115）。

近日公司收到董事宋慧东先生、蒋文朋先生，董事、总经理田洪池先生，常务副总经理王泽方先生，副总经理吴迪女士、赵祥伟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有庆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谭健明先生出具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经过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董事宋慧东先生、蒋文朋先生，董事、总经理田洪池先生，常务副总经理王泽方先生，副总经理吴迪女士、赵祥伟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有庆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谭健明先生已完成减持计划，减持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谭健明	集中竞价交易	2023 年 1 月 18 日	17.16	18,125	0.004
	合计	-	-	18,125	0.004

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宋慧东	合计持有股份	123,250	0.028	123,250	0.02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0,813	0.007	30,813	0.007
	有限售条件股份	92,437	0.021	92,437	0.021
蒋文朋	合计持有股份	1,255,687	0.280	1,255,687	0.28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13,922	0.070	313,922	0.070
	有限售条件股份	941,765	0.210	941,765	0.210
田洪池	合计持有股份	1,234,468	0.276	1,234,468	0.27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08,617	0.069	308,617	0.069
	有限售条件股份	925,851	0.207	925,851	0.207
王泽方	合计持有股份	57,600	0.013	57,600	0.01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400	0.003	14,400	0.003
	有限售条件股份	43,200	0.010	43,200	0.010
吴迪	合计持有股份	58,000	0.013	58,000	0.01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500	0.003	14,500	0.003
	有限售条件股份	43,500	0.010	43,500	0.010
赵祥伟	合计持有股份	58,000	0.013	58,000	0.01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500	0.003	14,500	0.003
	有限售条件股份	43,500	0.010	43,500	0.010
王有庆	合计持有股份	72,500	0.016	72,500	0.01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125	0.004	18,125	0.004
	有限售条件股份	54,375	0.012	54,375	0.012
谭健明	合计持有股份	72,500	0.016	54,375	0.01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125	0.004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54,375	0.012	54,375	0.012

备注：本次减持前及减持后占总股本比例以 2023 年 3 月 31 日总股本为基数进行测算。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股份减持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已进行了预披露，减持股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减持股份计划一致。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截至本公告日，预披露的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3638　　证券简称：艾迪精密
转债代码：113644　　转债简称：艾迪转债
证券代码：603638　　证券简称：艾迪精密　　公告编号：2023-004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烟台翔宇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翔宇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为 146,741,74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47%，其中被质押的股份累计 65,78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4.83%，占公司总股本的 7.83%。

●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宋飞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为 11,342,19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5%，其中被质押的股份累计 54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67%，占公司总股本的 0.06%。

● 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500,458,51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9.57%。本次股东股权质押办理完成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票中已质押的股份总数为 66,32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13.25%，占公司总股本的 7.89%。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3 日接到控股股东翔宇投资及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宋飞先生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翔宇投资	是	9,900,000	否	否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6.75	1.18	补充经营性流动资金
宋飞	否（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540,000	否	否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4.67	0.06	自身融资需求
合计	-	10,440,000	-	-	-	-	-	-	1.24	-

本次质押股份均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控股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翔宇投资	146,741,743	17.47	55,880,000	65,780,000	44.83	7.83	0	0	0	0
宋飞	11,342,198	1.35	0	540,000	4.67	0.06	0	0	0	0
FENGXIAOHONG	195,632,833	23.28	0	0	0	0	0	0	0	0
SONG YUXUAN	146,741,743	17.47	0	0	0	0	0	0	0	0
合计	500,458,517	59.57	55,880,000	66,320,000	-	7.89	0	0	0	0

三、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翔宇投资及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宋飞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而且股份质押比例较小，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翔宇投资及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宋飞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积极应对，并及时通知公司，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3638　　证券简称：艾迪精密
转债代码：113644　　转债简称：艾迪转债
证券代码：603638　　证券简称：艾迪精密　　公告编号：2023-005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情况：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累计共有 14,000 元“艾迪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574 股，占“艾迪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01%。

●本季度转股情况：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共有人民币 1,000 元“艾迪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 41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0005%。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 999,986,000.00 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99.9986%。

●截至公告披露日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 18.34 元/股，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 23.84 元/股，若投资者现在按转股价格转股的话，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敬请投资者谨慎选择。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496 号文核准，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公开发行了 1,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00,000 万元，期限 6 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23 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 1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艾迪转债”，债券代码“113644”。

公司发行的“艾迪转债”自 2022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8 年 4 月 14 日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23.96 元/股。2022 年 6 月 8 日因公司实施利润分配，“艾迪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 23.84 元/股。2022 年 6 月 28 日公司回购注销 1,392,244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26.16 元/股。因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并四舍五入，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艾迪转债的转股价格不变，仍为 23.84 元/股，故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不调整艾迪转债的转股价格。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艾迪转债”转股期间为 2022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8 年 4 月 14 日。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累计共有 14,000 元“艾迪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 41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0005%。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累计共有 14,000 元“艾迪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574 股，占“艾迪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01%。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 999,986,000.00 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99.9986%。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3 年 3 月 31 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57,580,146	0	1,832,79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82,586,645	41	838,334,036
总股本	840,166,791	41	840,166,832

四、其他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535-6392630

特此公告。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4 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3-016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作为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股份来源。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 14.41 元/股（含本数），回购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5）《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6）《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107）。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回购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本次累计已回购股份 8,759,98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81%，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79,681,602.8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 9.47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 8.67 元/股。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2 年 11 月 28 日）前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 42,690,273 股。公司每 5 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 25%。

3、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1）开盘集合竞价；（2）收盘前半小时内；（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4、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5、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3 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3-017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 9.30 元/股

转股期限：2021 年 1 月 18 日至 2026 年 7 月 12 日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077 号”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公开发行了 95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95,000.00 万元。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683 号”文同意，公司 95,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0 年 8 月 7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龙大转债”，债券代码“128119.SZ”。

因公司实施完成了 3 名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由初始转股价格 9.56 元/股调整为 9.5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0 年 12 月 14 日起生效。

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实施完成了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9.57 元/股调整为 9.3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4 月 30 日起生效。

自前次转股价格调整日 2021 年 4 月 30 日起至 2021 年 8 月 2 日，公司总股本因激励对象自主行权以及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成功发生变化，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由 9.38 元/股调整为 9.2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8 月 12 日起生效。

自前次转股价格调整日至 2022 年 3 月 28 日，公司总股本因激励对象自主行权以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而发生变化，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由 9.29 元/股调整为 9.2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3 月 31 日起生效。

自前次转股价格调整日至 2022 年 8 月 17 日，公司总股本因激励对象自主行权以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而发生变化，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由 9.28 元/股调整为 9.30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8 月 19 日起生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龙大转债”自 2021 年 1 月 18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二、龙大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龙大转债自 2021 年 1 月 18 日起开始转股，2023 年第一季度期间，龙大转债因转股减少 3,400 元（34 张），转股数量为 365 股。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龙大转债因转股减少 3,942,300 元（39,423 张），转股数量为 417,958 股，剩余可转债余额为 946,057,700 元（9,460,577 张）。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股份变动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合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股份/非流通股	1,755,000.00	0.16	+292,500	2,047,500.00	0.19
高管锁定股	1,755,000.00	0.16	+292,500	2,047,500.00	0.19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77,373,488.00	99.84	-261,263	1,077,112,225.00	99.81
三、总股本	1,079,128,488.00	100.00	+31,237	1,079,159,725.00	100.00

注：总股本变动主要系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可转债转股导致。

三、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龙大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 2020 年 7 月 9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35-7717760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龙大美食”股本结构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龙大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1022　　证券简称：宁波远洋　　公告编号：2023-010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3 日以书面传签的方式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会成员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8 名，实际参加董事 8 名，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征得候选人本人同意后，董事会同意提名钱勇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可连选连任。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提名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4 日

附件：钱勇先生的简历

钱勇，男，1983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拥有上海海事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副部长、浙江海港国际联运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钱先生 2005 年参加工作，2014 年 9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市场营销中心副主任，2016 年 6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集装箱中心（中转操作中心）副主任，2017 年 11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集装箱中心（中转操作中心）主任，2020 年 5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浙江海港国际联运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总经理。2022 年 3 月迄今任浙江海港国际联运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22 年 9 月迄今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副部长。

钱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副部长，浙江海港国际联运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除此之外，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